

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第八屆第三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會議日期：115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

貳、會議地點：本會四樓 403 會議室（臺中市豐原區圓環南路 70 號）

參、主持人：楊馨怡主任委員

肆、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紀錄：彭蕙璇

伍、主席致詞：略

陸、確認前次會議紀錄：洽悉，准予備查。

柒、前次會議列管事項：

項次	列管事項	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一	建議規劃辦理族語推動座談會，透過資源共享與實務案例分享，促進各單位及族人之間的經驗交流與合作。（提案人：張委員錦秀） 前次會議決議：請原民會及本府教育局共同合作，並研議評估籌開族語振興座談會。	原民會： 本會預定於7月至月8間辦理本市原住民族語言推動座談會，除本會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相關族語教學講師及原住民族語推廣人員為參與對象外，並將邀集本府教育局專職及支援老師共同參與，共謀族語振興及傳承之各項議題與方案。屆時並邀請本會委員共同參與。 教育局： 一、本局自109年起每年辦理原住民族語老師座談會，主要邀集本市教學支援老師及專職族語老師共同參與，以瞭解學校教學現場需求並促進教學經驗交流，	本案解除列管。

項次	列管事項	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作為本市族語教育推動之參考。 二、案由所涉對象中教學支援老師及專職族語老師主要以學校族語課程教學及學生族語學習為核心；族語推廣人員則著重於部落、社區及家庭推動，以族語復振為主要任務，並辦理語料採集、族語推廣等工作；族語保母則以營造嬰幼兒族語沉浸式環境及家庭族語傳承為主要任務。 三、考量各類人員之工作目標、服務對象及業務內容均有所差異，倘合併辦理座談會，恐難以聚焦各類人員實際需求，進而影響意見交流及政策研議效益，爰建議各單位本權責辦理較為妥適。	
二	建請原民會規劃並開設多元化之職業證照培訓課程（如堆高機、推土機、中餐丙級及碳管理	原民會： 一、本會115年度已辦理大客車駕駛訓練班、中餐烹調丙級證照班、原住	本案解除列管。

項次	列管事項	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師等)，以實質強化本市原住民族人之就業競爭力。(提案人：陳委員舒芳) 前次會議決議：因本年度已規劃辦理 4 項職業訓練，其中中餐丙級烹調證照班已在規劃中，餘委員建議事項，請原民會錄案於次一年度規劃辦理。	民族特考考前衝刺班等3個職訓專班，目前刻正規劃 AI 應用班及第二梯次大客車駕駛訓練班。 二、本會將依委員建議，及因應族人需求與市場趨勢，於次一年度開辦相關課程，以提升族人就業競爭力。	
三	有關台中市和平區自由里雙崎部落頭尾出入口擋土牆面圖騰繪畫事宜。(提案人：邱委員春生) 前次會議決議：請原民會先釐清該擋土牆之管理權責，並於 5 月底前安排會勘，邀請邱委員及本市和平區公所共同參與。	原民會： 本會已於 115 年 5 月 27 日辦理會勘，因該擋土牆為本府養工處維管道路之附屬設施，按當日會勘結論，將由和平公所提報計畫向本府養工處爭取經費辦理改善。	本案解除列管。
四	有關台中市和平區自由里雙崎部落居民休閒活動事宜。(提案人：邱委員春生)	原民會： 一、本會於115年5月27日派員前往現場會勘，會勘地點位於大安溪、觀音	本案解除列管。

項次	列管事項	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前次會議決議：有關大安溪等河川區域開放民眾進入戲水及設置機車道等事項，因涉及中央河川管理及安全規範，非本府權責得逕予辦理，請原民會協助瞭解相關主管機關規定及可行性後研議辦理。	溪及烏石坑溪等河川區域範圍。如涉及河川區域內道路、便道或相關設施之設置，應依其土地權屬及管理範圍，分別涉及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分署、臺中市和平區公所或其他土地管理機關權責，仍應由各主管機關依相關法令規定評估辦理。 二、該會勘紀錄本會業於115年6月11日以中市原經字第1150006423號函將會勘紀錄函送提案委員知悉。	
五	有關原住民保留地非原住民租用使用事宜。(提案人：邱委員春生) 前次會議決議：請原民會依委員意見函請區公所加強辦理定期及不定期巡查，以瞭解非原住民承租原住民保留地之情形；另對於民眾之陳情案，應予積極處理，以有效回應民眾需求。	原民會： 本會業於115年5月18日以中市原經字第1150005236號函發文本市和平區公所，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24條規定，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以外企業或未具原住民身分者承租開發或興辦租用原住民保留地，或依同辦法第28條規定租用原住民保留地，均應依承租用途使用該土地，且原住民保留地租	本案解除列管。

項次	列管事項	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賃契約書第2、8條亦有規定承租人應有效使用所承租之原住民保留地。並依據前次會議結論請和平區公所加強辦理定期及不定期巡查，以及積極處理民眾陳情事項，以有效回應民眾需求。	
六	谷關管制通行時間冬季調整建議案。(提案人：陳委員婉萍) 前次會議決議：請原民會以正式公文函請交通部公路局中區養護工程分局谷關工務段協助研議。	原民會： 一、本會以115年5月13日中市原綜字第1150005135號函請交通部公路局中區養護工程分局谷關工務段協助研議冬季台8臨37線中橫便道管制通行時間調整事宜。經谷關工務段於115年5月19日函復，現行中橫便道開放時段係依台8臨37線中橫便道管制規定辦理，並視施工、天候、地質條件及民眾需求等因素調整。 二、有關委員建議每年11月1日至翌年3月31日實施冬季通行時間調整措施一節，谷關工務段將於後續檢討修訂管制規定時納入研議參考；惟因	本案解除列管。

項次	列管事項	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涉及大梨山地區居民通勤、就醫、物資運補及工程施工等多方需求，仍須廣納各界意見並審慎評估後辦理。	
七	建議116年全原運「傳統狩獵」、「鋸木」、「擲矛」三項選拔，場地調整至德芙蘭國小舉行。(提案人：黃委員志祥) 前次會議決議：請文教福利組參考委員意見辦理，並於市府相關籌備會中提案。	原民會： 本會業於115年6月13日(六)，委託德芙蘭國小辦理116年全原運臺中市傳統狩獵、傳統鋸木、傳統擲矛代表隊選拔賽，並辦理竣事。	本案解除列管。

捌、專題報告—臺中市都市原住民族發展概況

委員發言記要：

一、陳委員婉萍：

目前本市共有 481 位原住民族企業負責人，但大家彼此之間其實不太認識、也比較少有交流的機會。建議原民會可以規劃辦理講座、交流會或聯誼活動，讓企業負責人有機會彼此認識、分享經驗，也能建立合作關係。同時，透過這樣的平台，大家也可以針對原住民族相關議題提出想法與建議，提供不同的觀點，共同為原住民族事務盡一份心力，謝謝。

二、陳委員舒芳：

查閱了本市原住民族各年齡層的人口數，目前人口主要集中於青年及壯年族群。不過，我比較關心的是幼年人口，發現 0 歲人口目前僅 400 多人，1 歲約 627 人、2 歲約 689 人，從整體數據來看，原住

民族幼年人口有逐漸減少的趨勢，這部分值得關注。另外，我也查了一下臺中市政府近年的生育福利措施，相關政策一年比一年完善，例如提供孕婦乘車補助等措施，我認為都是相當好的政策。不過，我想建議，針對原住民族家庭，尤其是經濟條件較為辛苦的家庭，是否有機會再爭取一些額外的福利或支持措施，以減輕育兒負擔，提升生育意願。同時，也希望持續投入教育資源，從孩子小時候就開始扎根，提供更完善的學習與成長環境，讓原住民族下一代未來更具競爭力。

建議是否可建立屬於臺中市原住民族企業及商家的交流平台，採每年定期辦理交流或成果發表活動，邀集本市原住民族經營的公司、商號及店家共同參與，讓更多人認識原住民族企業及其特色，也提升企業的能見度。這個平台除了可以展示企業及特色產品外，也可結合就業媒合功能，讓企業有機會招募人才，求職者也能直接了解各家企業的職缺與工作內容，增加媒合機會。同時，也可促進不同產業間的交流合作，例如裝潢、餐飲、農產品等業者，透過平台建立合作關係、共享資源及拓展商機。建議可規劃具代表性的原住民族企業交流活動，打造一年一度的交流平台，不僅促進企業間合作，也能提升原住民族企業品牌形象，進一步帶動本市原住民族產業發展。

三、邱委員春生：

面對原住民族人口成長趨緩的情形，還是要鼓勵年輕族人建立家庭、生育下一代，共同促進原住民族人口的永續發展。

四、黃委員仁福：

目前相關措施多以創業貸款宣導為主，建議除提供資金協助外，亦可規劃創業前培訓課程，協助青年了解創業流程、商業模式規劃、資金運用及經營管理等實務內容，讓有創業意願的青年在申請貸款前即具備相關知能，而非僅提供貸款資源。另建議，尤其針對都會區有創業意願的原住民族青年，可建立更完整的培力機制，從創業前準備、創業初期輔導到後續經營支持，提供系統性的協助，提升青年創業信心及創業成功率。

五、張委員薰雅：

我想到今年2月前往名古屋參訪時，當地為促進高齡者就業所建立的媒合機制。他們會蒐集企業徵才資訊，並依地區、產業別等不同方式分類，同時也建立求職者資料，由各區服務單位協助媒合，因此無論是企業找人才或民眾找工作，都能快速找到適合的對象，形成長期且有效率的就業媒合機制。我認為這樣的作法值得參考，也可思考運用在本市原住民族就業及產業發展。原住民族到都會區生活後，不應只是被都會化，而是應持續保有原住民族的文化特色與優勢。因此，不論是經濟輔導、產業發展或各項補助措施，都應思考如何透過更有效率的交流與媒合機制，協助原住民族發揮自身特色與能力，讓產業及文化能持續成長，也展現原住民族的優勢與實力。

六、羅委員群穆：

簡報資料中有工程營造業的統計，這也是議員相當關心的議題。如果有相關原民工程營造業者資料提供勞工局，勞工局能從輔導的角度主動關懷，了解業者在職業安全設施或相關措施上是否有需要協助的地方，並提供相關補助及資源。預防重於事後處理，若能及早介入輔導，協助業者改善工作環境及職業安全措施，將有助於降低職業災害發生的風險。

七、周委員建德：

我們協會在部落辦理職業訓練，參訓學員以原住民族為主，希望協助部落失業族人培養專業技能、提升就業能力。參訓期間亦可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減輕受訓期間的經濟負擔。我認為，這項措施對協助部落族人就業具有實質成效，值得持續推動。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本次請綜合企劃組進行「臺中市都市原住民族發展概況」專題報告，主要考量本市都市原住民族人口逐年增加，未來相關施政措施應更加關注散居各行政區都市原住民族之需求。惟目前對都市原住民族人口結構、教育、就業、產業、居住及社會福利等整體發展概況仍缺乏完整資料，爰先就本會現有統計資料及中央相關調查結果進行彙整分析，作為瞭解現況及後續政策研議之基礎。現有資料仍有其限制，部分數據係來自抽樣調查，

尚無法完整反映本市都市原住民族整體情形，惟都市原住民族相關議題值得持續關注與深入討論。希望各位委員及相關機關就本次專題報告內容及業務推動情形提出建議，本會將依委員意見持續補充及修正相關資料，並針對尚未涵蓋之面向進一步調查分析，作為未來政策規劃及施政推動之參考。

主席裁示：本次專題報告洽悉，並准予備查。

玖、提案討論：

案由一：谷關管制通行發布變更時間建議案。(提案人：陳委員婉萍)

決 議：請原民會以正式公文函請交通部公路局中區養護工程分局協助研議辦理，並副知古秀英議員及江啟臣副院長，以利商請其協助向有關機關審慎研議。

案由二：中橫便道非施工期間增開通行班次建議案。(提案人：陳委員婉萍)

決 議：請原民會以正式公文函請交通部公路局中區養護工程分局協助研議辦理，並副知古秀英議員及江啟臣副院長，以利商請其協助向有關機關審慎研議。

壹拾、臨時動議：無。

壹拾壹、主席結語：略。

壹拾貳、散會：下午 4 時。